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21日，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战略规划并参照行业水平，为充分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制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9万元人民币/年（税前），按年度发放。

2、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发放。

（二）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原由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对5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9.2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4,118.4万元减少至24,059.2万元，股本总数由24,118.4万股减少至24,059.2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及《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需要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传真的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开发区18号大街77号

2、申报时间：2025年4月22日起45日内（9:00-12:00，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潘连彬

4、联系电话：0571-28939800

5、传真号码：0571-28939801

6、邮政编码：310018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相关文件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信用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本次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

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银行综合信用授信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且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审议。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机构借款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5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5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5,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74,170,455.5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1,229,544.43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4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2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6,122.95
减：募投项目投入	62,248.41
减：手续费等支出	3.57
减：补充流动资金	22,437.84
减：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0.00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4,279.54
募集资金专户应剩余余额	5,712.67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剩余余额	5,712.6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21年2月2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在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银行新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海宁弘德机械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2021年5月26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连同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2021年5月26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公司业务及实施募投项目的需要、《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22年9月22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开立募集资金外币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人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110201013101287274	65,291.3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	海宁弘德机械有限公司	571915823810602	已于2024年1月19日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7853659	49,596,624.26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301040160021794568	0.00	募集资金专户（欧元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301040160021794055	7,464,824.98	募集资金专户（日元户）
合　计			57,126,740.60	

注：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已经结项，并已在本报告期补流，账户余额暂未转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到期收回情况	
						本金	收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堡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2023/3/30 3年（可转让）	是	3,000.00	73.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堡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2023/3/30 3年（可转让）	是	3,000.00	90.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堡支行	2023年第10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3/3/30 3年（可转让）	是	1,000.00	25.4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G106期3年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3/6/28 3年（可转让）	是	5,000.00	132.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奖励G01期3年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3/8/1 3年（可转让）	是	1,000.00	20.8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G106期3年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4/5/8 3年（可转让）	是	5,000.00	29.1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奖励G01期3年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4/7/10 3年（可转让）	是	1,000.00	12.98
合计			19,000.00			19,000.00	385.26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5,822.20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德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及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年产6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变更为“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年新增12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变更为“年新增34,8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122.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97.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283.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088.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5.8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6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	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	22,921.00	57,594.86	57,594.86	11,697.12	56,145.47	-1,449.39	97.48	2024年12月	-479.64	不适用[注1]	否
年新增12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	年新增34,8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	42,362.26	7,688.40	7,688.40		6,102.94	-1,585.46	79.38	2023年12月	1,489.82	否[注2]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839.69	20,839.69	20,839.69		20,839.69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122.95	86,122.95	86,122.95	11,697.12	83,088.10	-3,034.8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陆续投产，投产初期产生小额亏损

[注2] 年新增34,8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已于2023年末全部完工投产，完全达产首年预计实现净利润2,000.82万元。2024年度受下游客户需求及客户降价因素影响，产能未能充分释放，导致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项目自陆续投产以来，累计产生效益7,951.45万元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	年产6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	57,594.86	57,594.86	11,697.12	56,145.47	97.48	2024年12月	-479.64	不适用[注1]	否
年新增34,8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	年新增12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	7,688.40	7,688.40		6,102.94	79.38	2023年12月	1,489.82	否	否
合计	—	65,283.26	65,283.26	11,697.12	62,248.41	—	—	不适用	不适用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及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年产6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将变更为“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年新增125,0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将变更为“年新增34,8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1]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陆续投产，投产初期产生小额亏损

[注2] 年新增34,800套高精度机械零部件技改项目已于2023年末全部完工投产，完全达产首年预计实现净利润2,000.82万元。2024年度受下游客户需求及客户降价因素影响，产能未能充分释放，导致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项目自陆续投产以来，累计产生效益7,951.45万元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费方华	徐澄宸	王长富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年	2016年	2010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	2012年	2008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6年	2016年	2010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或复核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署或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75万元（财务审计费用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价格洽谈确定2025年度审计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说明

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相应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3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文”）和2024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文”），对公司现行的部分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

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解释17号文和解释18号文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文“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解释18号文“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解释18号文的规定，公司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已经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报表名称	报表期间	受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元）	调整后（元）	影响金额（元）
合并利润表	2023年	营业成本		952,268.87	952,268.87
		销售费用	952,268.87		-952,268.87

综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0.64元/股调整为10.29元/股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